

中共仪征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关于开展无党派人士认定登记和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会员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镇党委，各园区党工委，市各部、委、办、局党组（党委、总支、支部），市各人民团体党组：

为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央统战部《关于“无党派人士”政治面貌规范使用的意见(试行)》和省委统战部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我市无党派人士队伍建设，规范“无党派人士”政治面貌使用工作。经研究，决定在全市开展无党派人士认定登记工作和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会员推荐。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无党派人士认定登记

无党派人士是指没有参加任何党派、有参政议政愿望和能力、对社会有积极贡献和一定影响的人士，其主体是知识分子。

（一）认定登记的基本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2. 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并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中有一定影响和代表性；
3. 有参政议政的愿望和能力，热心社会活动，有奉献精神，对社会有积极贡献和较大影响；
4. 社会责任感强，公众形象好，广大无党派知识分子普遍认

可。

（二）认定登记的具体范围

1. 已作过各类政治安排、实职安排和社会安排的无党派人士。

主要包括：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中的无党派人士（不包括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中的少数民族、宗教、港澳台侨代表和委员，其中“少数民族”仅指各级政协“少数民族界”的委员）；在各级人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政协机关、司法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中担任领导职务的人员；统战部主管的知联会、新联会和欧美同学会中的无党派会员。

2. 统战部门联系和培养的无党派人士。

主要包括：地（市）级以上人才称号获得者中的无党派知识分子；在国家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担任中层以上干部或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学科带头人；其他领域需要重点联系的无党派知识分子。

（三）认定登记程序及时间要求

1. 各单位党委（党组）于3月30日前研究确定本单位无党派人士推荐人选名单，并将个人登记表（附件1）及人选名单汇总表（附件2）报市委统战部认定批准。

2. 市委统战部于4月10日前将经过认定批准的名单反馈各单位。

3. 各单位党委（党组）根据认定批准的名单约谈无党派人士，传达中央关于无党派人士的相关方针政策，提出相应要求，并告知其政治面貌为“无党派人士”。同时于4月底前将经本人签字的《无党派人士登记表》一式两份报市委统战部。

4. 市委统战部对《无党派人士登记表》进行复核确认并签署同意认定登记意见后，一份由市委统战部统一备案，一份返还相关单位并放入人事档案。

没有经过认定登记的，一律不得填写和使用“无党派人士”政治面貌。

二、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会员推荐

市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是具有统战性、知识性、联谊性和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组织，是无党派知识分子交流合作的桥梁、感情联络的纽带，是培养和选拔党外中青年优秀知识分子蓄水池和人才库。

（一）推荐条件

1. 政治素质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遵纪守法；
2. 没有参加任何政党、有参政议政愿望和能力，业绩突出、群众认同，对社会有积极贡献和一定影响的人士；
3. 原则上应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4. 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198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特别优秀的或情况特殊的，年龄可适当放宽至 40 周岁。

（二）推荐程序

会员推荐由各单位党委（党组）负责，在充分征求被推荐对象意见的基础上进行推荐。对推荐的人员，市委统战部将择优发展。

（三）时间要求

请于 3 月 30 日前将纸质版和电子版的推荐登记表（附件 3）、汇总表（附件 4）报送市委统战部。

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会员推荐人选和无党派人士认定登记对象可以交叉。

三、工作要求

无党派人士认定登记和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发展是一项打基础、管长远的工作，对进一步加强全市无党派人士队伍建设，

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引领作用。各地、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明确专人负责。在工作开展过程中，如有困难和疑问，请及时与市委统战部党派科沟通联系，确保认定登记和推荐工作全面、准确、高效。

联系人：王龄淇 联系电话：80297889

邮箱：tongzhanbu1220@126.com

- 附件：1. 无党派人士登记表
2. 无党派人士登记汇总表
3. 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会员推荐登记表
4. 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会员推荐汇总表

